

##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  
號2-3樓

承辦單位：體育及衛生保健科

承辦人：賴虹羽

電話：07-7995678#3103

傳真：7406596

電子信箱：cat7769736@gmail.com

受文者：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月21日

發文字號：高市教健字第111305682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因應本市出現本土案例，本市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強化防疫  
措施，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府疫情指揮中心111年1月20日記者會發布事項辦  
理。

二、各校務必遵守下列防疫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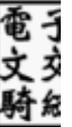
(一)高中以下各級學校寒假活動：

1、社團、營(校)隊、體育、補考與重補修、訓練、交  
流、會議等，倘屬跨校或跨縣市活動者一律停止。

2、各級學校校內非必要性活動一律停止，必要性活動  
(含課輔)應以線上活動為主，實體活動為輔。

3、國小、幼兒園學生因未施打疫苗，非必要性活動也須  
停止，若有安親與課輔的需求，應提報防疫計畫送局  
備查。

(二)本市非營利及私立幼兒園提供收托服務：



- 1、每日入園、中午、離園量測3次體溫，採固定座位並停止跨班跨園活動。
- 2、用餐須使用隔板，教室須打開窗戶維持通風、暫停開放密閉空間的遊具，幼兒專用車須固定座位。
- 3、校園環境每2小時須消毒一次，以確保幼兒園的營運安全。
- 4、非營利幼兒園除學期開學前停托5日外，非營利及私立幼兒園依行政機關辦公日可提供家長收托服務。

### 三、請各校持續依據中央及本府疫情指揮中心最新公告調整滾動修正辦理。

正本：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全)、本市公私立幼兒園、高雄市立裕誠幼兒園、高雄市立前金幼兒園、高雄市立烏松幼兒園、高雄市立大寮幼兒園、高雄市立路竹幼兒園、高雄美國學校、高雄馬禮遜美國學校、高雄日僑學校、高雄韓國學校、道明外僑學校

副本：高雄市政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本市大專院校、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原高雄市縣國立高中職、私立高中附設國中部、高雄市立社會教育館、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家庭教育中心、本局高中職教育科、國中教育科、國小教育科、幼兒教育科、資訊及國際教育科、社會教育科、特殊教育科、人事室、督學室、秘書室、專委室、體育及衛生保健科(均紙本)

